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评审机构：中山市星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2024年9月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实施背景	1
(二) 项目实施概况	2
(三) 项目绩效目标	6
(四) 绩效自评情况	9
二、绩效评价与分析	9
(一) 评价目的	9
(二) 评价方法	10
(三) 评价工作组织实施	11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1
(一)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	11
(二) 评价结果	12
(三) 绩效分析	12
四、存在问题	21
(一) 资金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	21
(二) 财务监督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大	22
(三) 预防接种服务有待进一步加强	22
五、意见建议	22
(一) 完善单位内部管理制度	22
(二) 健全项目资金监督机制	23
(三) 提升预防接种工作效能	23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25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强化各部门各单位预算绩效主体责任和绩效意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山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中山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中财绩〔2021〕29号）、《关于印发<小榄镇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工作方案>的通知》（榄财〔2021〕3号）等文件有关规定，中山市财政局小榄分局（以下简称“镇财政分局”）组织并委托中山市星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第三方”）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经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经过自评材料审核、现场评价、专家评审、综合分析等评价程序，形成本绩效评价报告。经综合评定，项目评价得分为96分，评价等级为“优”。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实施背景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积极落实国家卫生健康委等4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做好2023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23〕20号）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推进卫生健康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粤发〔2023〕1号）等文件有关要求，深入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持续提升小榄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

根据《关于下达2023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

通知》（财社〔2023〕36号）、《关于做好2023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23〕20号）、《广东省卫生健康委 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中医药局关于印发广东省2023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卫基层函〔2023〕17号）、《中山市卫生健康局 中山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中山市2023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中山卫健〔2023〕54号）等文件精神，小榄镇2023年度按照89元的人均补助标准落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在全镇辖区范围内持续推进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健康教育、预防接种、慢病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0-6岁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卫生计生监督协管等12类重点服务项目。

（二）项目实施概况

1.项目实施单位

中山市卫生健康局小榄分局、中山市小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山市小榄镇卫生监督所。

2.项目内容

2022年12月份，中山市卫生健康局通过《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直达资金）的通知》（中山卫健财〔2022〕12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市级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的通知》（中山卫健财〔2022〕121号）

和《中山市卫生健康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职业病防治）的通知》（中山卫健财〔2022〕125 号），分别下达小榄镇 2023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中央补助资金 1733.21 万元、市级财政补助资金 1871.58 万元、中央补助（职业病防治项目）资金 8.088 万元。

2023 年，中山市卫生健康局通过《中山市卫生健康局 中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市级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绩效因素）的通知》（中山卫健财〔2023〕16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直达资金）的通知》（中山卫健财〔2023〕62 号），分别下达小榄镇 2023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市级补助资金 211.05 万元、中央补助资金 326.86 万元，2023 年度小榄镇分别安排中山市卫生健康局小榄分局和中山市小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配套镇级财政补助资金 1144.0696 万元和 1800 万元。

综上，2023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经费项目资金合计下达 7094.8576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2068.158 万元，市级财政补助资金 2082.63 万元，镇级财政补助资金 2944.0696 万元。项目资金专项用于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健康教育、预防接种、慢病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0-6 岁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卫生计生监督协管等 12 类重点服务项目。

项目具体实施情况如下：

（1）居民健康档案管理。2023 年全镇建立电子健康档案 721215 份，电子建档率为 91.24%。

（2）健康教育。全镇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共设置 46 个健康宣传栏，全年共更新 276 次；全年共派发健康教育宣传材料 39433 份；播放健康教育音像 28395 次；举办健康教育讲座 162 次，受众人数 19336 人次；举办健康教育咨询活动 32 次，受众人数 3135 人次。

（3）预防接种。全镇全年共接种免疫规划疫苗 20.13 万剂次，非免疫规划疫苗 25.51 万剂次。辖区内 8 个预防接种门诊按照相关规范开展预防接种服务，核查建卡率 100%，接种个案按规范管理。2023 年 1-12 月国家免疫规划疫苗系统接种率的时段接种率 22 剂次疫苗全部达标，出生队列接种率除 7 岁组 A+C 群流脑疫苗（多糖）第 2 剂次外，其他剂次疫苗接种率均达标。

（4）慢性病管理。全镇高血压管理任务数 30649 人，已管理 31141 人，完成率 101.61%，规范管理率 69.50%，管理人群血压控制率 68.10%；全镇糖尿病管理任务数为 12504 人，已管理 12607 人，完成率 100.82%，规范管理率 68.71%，管理人群血糖控制率 66.50%。

（5）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全镇在册患者 3078 人，报告患病率 3.89‰，规范管理率 97.89%。

（6）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2023 年新登记患者 204 人，已

管理 204 人，肺结核患者管理率为 100%。2022 年肺结核患者共有 199 人，全程规范管理共有 196 人，肺结核患者规范管理率为 98.49%；肺结核患者规则服药 186 人，规则服药率为 93.47%。

（7）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全镇共报告法定传染病 10553 例，报告率 100%，报告及时率 99.99%。报告及处置一起学校急性出血性结膜炎暴发疫情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8）0-6 岁儿童健康管理。全年活产数 5915 人，其中进行新生儿访视 5434 人，访视率为 91.87%；常住 0-6 岁儿童 42763 人，儿童健康管理 41838 人，健康管理率为 97.84%；常住 0-3 岁儿童 14556 人，按相应频次要求管理的 0-3 岁儿童达 11966 人，系统管理率为 82.21%。

（9）孕产妇健康管理。全年早孕建册数为 5697 人，早孕建册率为 96.31%；系统管理人数 5330 人，系统管理率为 90.10%；完成产后访视 5426 人，产后访视率为 91.73%。

（10）老年人健康管理。全镇共有 65 岁以上老年人 40622 人，健康管理 27582 人，健康管理率为 67.90%。

（11）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全镇老年人中医药服务人数为 31335 人，服务率 73.28%；0-36 月龄儿童服务人数为 11953 人，服务率 79.65%。

（12）卫生计生监督协管。全年卫生计生监督协管信息报告率 100%；卫生计生监督协管各专业巡查（访）2 次，完成率为 100%。

2.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3 年度小榄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经费项目资金合计下达 7094.8576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2068.158 万元，市级财政补助资金 2082.63 万元、镇级财政补助资金 2944.0696 万元。根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项目资金支出情况显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全年合计支出 7094.8576 万元，项目预算支出执行率为 100%。

（三）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绩效目标

根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显示，设置的项目总体绩效目标为“1.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根据国家要求的人均标准下达补助经费；2.开展对重大疾病危害因素监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计划生育、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3.为全民提供完善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建立完善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和制度，落实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4.按照国家和省工作方案要求，开展重点职业病监测、重点人群职业健康素养监测、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放射卫生监测，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

2.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显示，分

别设置“孕产妇健康管理率”、“0-6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肺结核患者管理率”、“卫生监督巡查次数”、“0-6岁儿童眼保健操和视力检查覆盖率”、“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职业病健康核心指标监测镇街覆盖率”、“工作场所外环境辐射剂量监测完成率”等产出指标，以及设置“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城乡居民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满意度”、“降低因职业病致死、致残风险，保障劳动者职业健康”、“提高职业健康管理水平”等效益指标。

3.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及相关佐证材料显示，中山市卫生健康局小榄分局、中山市小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山市小榄镇卫生监督所合计设置23项绩效指标，其中产出指标17项，效益指标6项。23项指标均能完成，绩效目标完成率100%。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见表1。

表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	------	------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孕产妇健康管理率	≥ 90%	91%
		0-6 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 85%	97.84%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 77%	79.65%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 90%	95.31%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 70%	73.28%
		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 80%	97.89%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 90%	100%
		卫生监督巡查次数	每年巡查(访)2 次 ≥ 90%	99%
		0-6 岁儿童眼保健操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 90%	90%
		3 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 80%	82.21%
		职业病健康核心指标监测镇街覆盖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 95%	100%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 62%	91.24%
		2 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 62%	68.71%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 62%	69.51%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 62%	67.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工作场所外环境辐射剂量监测完成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降低因职业病致死、致残风险，保障劳动者职业健康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不断缩小
	可持续效益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提高职业健康管理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满意度指标	城乡居民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满意度	较上年提高	较上年提高

（四）绩效自评情况

中山市卫生健康局小榄分局、中山市小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山市小榄镇卫生监督所均能基本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并按时报送绩效佐证材料。根据项目牵头单位中山市卫生健康局小榄分局所填报的《2023 年度小榄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自评报告》《重点项目绩效评分表》等材料显示，2023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等级为优，自评分数为 96.5 分，各项绩效指标基本已实现年度目标值。

二、绩效评价与分析

（一）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主要针对 2023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经费项目的经费使用情况，通过对相关数据的收集与分析，衡

量一个完整财政年度内项目支出的整体绩效，从资金使用的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的综合评判。旨在总结既有经验、分析存在问题，强化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被评价单位从整体上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强化预算单位支出责任，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财政资金投入的科学性、安全性、规范性与效益性提供保障。

（二）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通过对项目的经济性、效率性、有效性、公平性的比较和分析，检测评价财政支出效率、效益、效果。为使评价结论科学合理、客观公正，评价方法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目标结果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穿行测试法等多种方法，评价指标分析主要采用定量指标分析，并辅以部分定性分析。主要评价方法见表2。

表2 主要评价方法

序号	评价方法	方法说明
1	成本效益分析法	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适用于成本、效益都能准确计量的项目绩效评价。
2	目标结果比较法	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	因素分析法	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	公众评判法	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5	穿行测试法	通过追踪项目实施内容在财务信息中的处理过程，采用询问、观察、检查等方式以确定是否与初始认知一致，了解项目的真实情况，评价前期投入及过程管理的规范性。
---	-------	--

（三）评价工作组织实施

本次评价工作经过了单位自评、书面评审、现场核查、综合评价 4 个阶段：

1.单位自评。项目实施单位根据镇财政分局组织和下达的通知要求，进行绩效自评、材料收集，并报送至第三方评价工作组初审。

2.书面评审。第三方评价机构组织绩效评价小组对项目自评材料进行审核，并对项目实施单位所报送自评材料的及时性、完整性、规范性及内容有效性进行核查。

3.现场核查。评价小组根据自评材料拟定现场核查计划，组织财务专家、行业专家及评价小组人员开展现场核查，通过镇财政分局协调，专家与项目相关负责人进行现场座谈，现场针对核查问题清单进行调研、记录，搜集补充佐证材料。

4.综合评价。第三方评价机构结合单位自评报告、佐证材料、书面评审、现场核查和材料补充情况，组织撰写并出具本综合评价报告。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

本次评价采用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比较、定性与定量综合分析、自评材料审核与实地核查相结合等方法，对项目绩效影响、

绩效表现方面进行全面综合评价，确定了包括 2 项一级指标，5 项二级指标，25 项三级指标的评价指标体系。该指标体系采用百分制计分法，其中项目管理满分 13 分，资金管理满分 27 分，产出效率满分 45 分，效益指标满分 10 分，公众满意度 5 分，另外设置逆向指标作为单独扣分项（扣分上限 30 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 分（含）-100 分为优、80 分（含）-90 分为良、60 分（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绩效指标评价结果详见附件）。

（二）评价结果

经综合分析与评价，2023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总体综合评分为 96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二级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 3。

表 3 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指标权重	实际得分	得分率
项目管理	13	13	100%
资金管理	27	24.5	90.74%
产出效率	45	43.5	96.67%
效益指标	10	10	100%
公众满意度	5	5	100%
合计	100	96	96%

（三）绩效分析

1. 项目管理（满分 13 分，得分 13 分）

（1）制度建设方面（满分 2 分，得分 2 分），根据《关于

做好 2023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23〕20 号）、《广东省卫生健康委 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中医药局关于印发广东省 2023 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卫基层函〔2023〕17 号）、《中山市卫生健康局 中山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中山市 2023 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中山卫健〔2023〕54 号）等文件精神，中山市卫生健康局小榄分局于 2023 年 9 月份通过制定《小榄镇 2023 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方案》，明确 2023 年度小榄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年度目标、服务对象、工作任务、组织管理等内容，项目实施方案及管理制度合法、合规且完整。

（2）项目调整方面（满分 3 分，得分 3 分），项目实施过程中未发生项目进度方面和资金支出方面的调整，项目实施均通过《小榄镇 2023 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方案》《小榄镇 2023 年度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方案》等文件规定严格落实。

（3）项目执行及监管方面（满分 8 分，得分 8 分），根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佐证材料显示，已通过制定《小榄镇 2023 年度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方案》，全面了解全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开展情况、实施效果以及项目资金落实、管理、使用情况，同时印发《关于开展小榄镇 2023 年公共卫生和社区基本医疗服务绩效考核的通知》，对小榄镇辖区各医院及各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开展年终绩效考核，以此推动基本公共卫生服

务项目任务落实，确保群众受益，确保项目资金安全并发挥效益，进一步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2.资金管理（满分 27 分，得分 24.5 分）

（4）制度建设方面（满分 2 分，得分 1 分），项目实施单位已提供《关于印发<中山市卫生健康局小榄分局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作为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管理办法印发日期为 2022 年 1 月。但财政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医保局、国家中医药局、国家疾控局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已印发《关于修订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 5 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22〕31 号），已明确原“财社〔2019〕113 号”文件自该文件实施之日起废止，因此项目实施单位印发的《中山市卫生健康局小榄分局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应根据国家出台的 latest 文件指示精神作出更新完善，以确保相关条款得到有效支撑，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扣 1 分。

（5）使用合规合理性方面（满分 9 分，得分 7.5 分），根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项目实施台账资料、资金支付凭证、资金申请审批表格、资金下达分配文件等佐证材料，未发现在使用项目资金过程中出现违背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各项费用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均能按照相关服务合同或购销合同规定的用途按计划支出，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真实、完整，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但未见财政、审计、监察等部门对项目资金支

出情况开展的监督方面材料，项目实施单位未能委托专业机构或具有资质的社会机构开展转移支付资金的监督检查工作，不利于及时发现和纠正有关问题，确保资金安全，扣除指标分值 1.5 分。

（6）支出率方面（满分 13 分，得分 13 分），2023 年年初项目下达预算批复资金额度为 6556.9476 万元（其中中央直达资金 1741.298 万元、市级补助 1871.58 万元、镇级配套 2944.0696 万元），年中收到上级下达补助资金 537.91 万元（其中中央直达资金 326.86 万元、市级补助 211.05 万元），全年实际到位资金 7094.8576 万元，已 100%支出或拨付至各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专项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7）预算调整情况方面（满分 3 分，得分 3 分），根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资金分配文件资料显示，2023 年内中山市卫生健康局小榄分局分别调剂分配镇级财政资金 546.0832 万元至中山市小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以及 1.1 万元至中山市小榄镇卫生监督所，合计调剂 547.1832 万元。根据计分公式可知，项目预算调整率= $547.1832/6556.9476*100\%=8.35\%$ ，指标得满分。

3.产出效率（满分 45 分，得分 43.5 分）

（8）孕产妇健康管理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指标目标要求为“孕产妇健康管理率 $\geq 90\%$ ”。根据中山市卫生健康局、中山市财政局联合印发的《关于 2023 年度中山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情况的通报》（中山卫健〔2024〕8 号）文件可知，小榄镇 2023 年度孕产妇健康管理率为 91%，指标得满分。

(9) 0-6 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指标目标要求为“0-6 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geq 85\%$ ”。根据中山市卫生健康局、中山市财政局联合印发的《关于 2023 年度中山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情况的通报》（中山卫健〔2024〕8 号）文件可知，小榄镇 2023 年度 0-6 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为 97.84%，指标得满分。

(10)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指标目标要求为“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geq 77\%$ ”。根据中山市卫生健康局、中山市财政局联合印发的《关于 2023 年度中山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情况的通报》（中山卫健〔2024〕8 号）文件可知，小榄镇 2023 年度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为 79.65%，指标得满分。

(11)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满分 3 分，得分 1.5 分），指标目标要求为“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geq 90\%$ ”。根据中山市卫生健康局、中山市财政局联合印发的《关于 2023 年度中山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情况的通报》（中山卫健〔2024〕8 号）文件显示，未见小榄镇 2023 年度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指标得分情况，但其中的“预防接种服务”二级指标分别下设“乙肝首针及时接种率 $\geq 90\%$ ”和“麻腮风疫苗首针及时接种率 $\geq 90\%$ ”2 项疫苗接种率相关的二级指标，考核结果显示小榄镇乙肝首针及时接种率为 91.41%、麻腮风疫苗首针及时接种率为 85.34%，即麻腮风疫苗首针及时接种率低

于目标值 4.66%，将该 2 项接种率分别按满分 1.5 分进行计算，得出麻腮风疫苗首针及时接种率得 0 分，乙肝首针及时接种率得 1.5 分。因此，该项指标综合得 1.5 分。

（12）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指标目标要求为“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geq 70\%$ ”。根据中山市卫生健康局、中山市财政局联合印发的《关于 2023 年度中山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情况的通报》（中山卫健〔2024〕8 号）文件可知，小榄镇 2023 年度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为 73.28%，指标得满分。

（13）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指标目标要求为“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geq 80\%$ ”。根据中山市卫生健康局、中山市财政局联合印发的《关于 2023 年度中山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情况的通报》（中山卫健〔2024〕8 号）文件可知，小榄镇 2023 年度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为 97.89%，指标得满分。

（14）肺结核患者管理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指标目标要求为“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geq 90\%$ ”。根据中山市卫生健康局、中山市财政局联合印发的《关于 2023 年度中山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情况的通报》（中山卫健〔2024〕8 号）文件可知，小榄镇 2023 年度肺结核患者管理率为 100%，指标得满分。

（15）卫生监督巡查次数（满分 3 分，得分 3 分），指标目标要求为“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每年巡查(访)2 次完成率 $\geq 90\%$ ”。

根据中山市卫生健康局、中山市财政局联合印发的《关于 2023 年度中山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情况的通报》（中山卫健〔2024〕8 号）文件可知，小榄镇 2023 年度卫生计生监督协管各专业每年巡查（访）2 次完成率为 100%，指标得满分。

（16）0-6 岁儿童眼保健操和视力检查覆盖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指标目标要求为“0-6 岁儿童眼保健操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geq 90\%$ ”。根据中山市卫生健康局、中山市财政局联合印发的《关于 2023 年度中山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情况的通报》（中山卫健〔2024〕8 号）文件可知，小榄镇 2023 年度 0-6 岁儿童眼保健操和视力检查覆盖率为 90%，指标得满分。

（17）3 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指标目标要求为“3 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geq 80\%$ ”。根据中山市卫生健康局、中山市财政局联合印发的《关于 2023 年度中山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情况的通报》（中山卫健〔2024〕8 号）文件可知，小榄镇 2023 年度 3 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为 82.21%，指标得满分。

（18）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指标目标要求为“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geq 95\%$ ”。根据中山市卫生健康局、中山市财政局联合印发的《关于 2023 年度中山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情况的通报》（中山卫健〔2024〕8 号）文件可知，小榄镇 2023 年度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为 100%，指标得满分。

(19)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指标目标要求为“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geq 62\%$ ”。根据中山市卫生健康局、中山市财政局联合印发的《关于 2023 年度中山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情况的通报》（中山卫健〔2024〕8 号）文件可知，小榄镇 2023 年度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为 77.98%，指标得满分。

(20) 2 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指标目标要求为“2 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geq 62\%$ ”。根据中山市卫生健康局、中山市财政局联合印发的《关于 2023 年度中山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情况的通报》（中山卫健〔2024〕8 号）文件可知，小榄镇 2023 年度 2 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为 68.71%，指标得满分。

(21)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指标目标要求为“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geq 62\%$ ”。根据中山市卫生健康局、中山市财政局联合印发的《关于 2023 年度中山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情况的通报》（中山卫健〔2024〕8 号）文件可知，小榄镇 2023 年度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为 69.51%，指标得满分。

(22)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指标目标要求为“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geq 62\%$ ”。根据中山市卫生健康局、中山市财政局联合印发的《关于 2023 年度中山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项目绩效评价情况的通报》（中山卫健〔2024〕8号）文件可知，小榄镇2023年度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为67.9%，指标得满分。

4.效益指标（满分10分，得分10分）

（23）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满分5分，得分5分），指标目标要求为“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是否不断缩小”。根据小榄镇2022和2023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补助标准可知，2022年人均标准为84元，2023年度人均标准目标要求为89元，实际补助标准达到人均89.76元。截至目前，小榄镇共有3家大型综合医院、1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33个社区卫生服务站点、近140家民营医疗卫生机构，共同构建起“15分钟医疗卫生服务圈”，此外，随着小榄人民医院挂牌成为中山市第五人民医院、陈星海中西医结合医院挂牌成为粤港澳大湾区（中山）中西医结合三甲医院，小榄镇成为了全国唯一拥有两家镇属三甲医院的镇街，意味着在中山市西北部形成了具有更大人口辐射力的区域医疗中心，小榄镇的区域医疗资源供给能力正不断提升，居民公共卫生服务差距正不断缩小。

（24）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满分5分，得分5分），指标目标要求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是否不断提高”。项目实施单位已提供2022年度和2023年度小榄镇在全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结果通报文件，小榄镇在2022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为“第二档次”，2023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为“第一档次”，代

表小榄镇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方面得到有效提高，在全市范围内处于先进水平。

5.公众满意度（满分5分，得分5分）

（25）服务对象满意度（满分5分，得分5分），指标目标要求为“根据满意度调查结果计分，满意度结果 $\geq 85\%$ 得5分，低于或等于60%不得分，高于60%低于85%的按比例赋分”。根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关于2023年度中山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情况的通报》（中山卫健〔2024〕8号）文件可知，小榄镇在全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评中，获得的居民满意度结果为92.2%。

四、存在问题

（一）资金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

项目实施单位已提供《关于印发<中山市卫生健康局小榄分局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作为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管理办法印发日期为2022年1月。但财政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医保局、国家中医药局、国家疾控局于2022年4月7日已印发《关于修订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5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22〕31号），已明确原“财社〔2019〕113号”文件自该文件实施之日起废止，因此项目实施单位印发的《中山市卫生健康局小榄分局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应根据国家出台的最新文件指示精神作出更新完善，以确保相关条款得到有效支撑，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完

善。

（二）财务监督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大

根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项目实施台账资料、资金支付凭证、资金申请审批表格、资金下达分配文件等佐证材料，未发现在使用项目资金过程中出现违背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各项费用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但未见财政、审计、监察等部门对项目资金支出情况开展的监督方面材料，项目实施单位未能委托专业机构或具有资质的社会机构开展转移支付资金的监督检查工作，不利于及时发现和纠正有关问题，确保资金安全。

（三）预防接种服务有待进一步加强

根据中山市卫生健康局、中山市财政局联合印发的《关于2023年度中山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情况的通报》

（中山卫健〔2024〕8号）文件显示，小榄镇麻腮风疫苗首针及时接种率为85.34%，未达目标要求90%，反映出项目实施单位落实儿童疫苗预防接种工作中仍缺乏有效措施，预防接种服务效能有待进一步提升。

五、意见建议

（一）完善单位内部管理制度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一是定期审查和更新相关业务或资金管理制度，通过建立定期审查和更新管理制度的机制，以确保单位出台印发的政策和文件都符合最新的法规要求，同时可考虑设立

专门的法规审查团队负责跟踪上级文件的变更情况，根据跟踪情况及时调整单位内部管理办法。二是积极加强人员培训与沟通，组织单位内部财务人员和相关管理人员开展定期培训，确保了解上级有关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最新政策要求和更新情况，通过完善内部沟通机制，确保每一位相关人员都清楚上级印发的最新财务管理制度或业务管理制度。

（二）健全项目资金监督机制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一是充分建立内部监督机制，通过设立内部监督人员或岗位，专责监控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定期对项目资金支出凭证、台账、合同等文件进行自查，以及时发现和纠正潜在问题。二是委托专业机构进行外部审计，待项目实施结束后，应积极委托具有资质的审计机构或社会组织对项目资金进行定期外部审计，通过外部审计，可以获得客观公正的资金使用报告，有助于发现和纠正不符合规定的财务操作，增强资金安全性。三是实施资金使用风险评估，定期进行资金使用风险评估操作，识别潜在的财务风险和漏洞，根据评估结果制定并实施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以防范基本公卫资金在使用中发生不规范行为，确保资金的安全和有效利用。

（三）提升预防接种工作效能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一是加强宣传和教育，通过社区活动、媒体宣传或健康讲座等形式，提高家长对麻腮风疫苗重要性的认识，以此明确疫苗接种的好处和必要性，增强家长的接种意愿。二是

进一步优化接种服务，建立接种记录和跟踪机制，根据接种记录系统登记的疫苗接种信息，对未按时接种的儿童进行跟踪，定期通过电话或上门拜访方式提醒家长接种时间，确保及时接种，提高接种率。三是探索实施激励措施，为完成首针接种的家庭提供小额奖励或其他激励措施，如健康体检折扣或社区活动参与资格。通过低成本的奖励措施，激发家长主动带孩子接种的积极性。

附件：1.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评分	核查分	评分意见
预算执行 过程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3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2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2	3	
		项目执行及监 管	8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归档资料是否完整、齐全，相关条款约定是否合理等；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6	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评分	核查分	评分意见
	资金管理 (27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1.5	1	项目实施单位已提供《关于印发<中山市卫生健康局小榄分局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作为项目资金管理、该项管理办法印发日期为2022年1月。但财政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医保局、国家中医药局、国家疾控局于2022年4月7日已印发《关于修订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5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22〕31号),已明确原“财社〔2019〕113号”文件自该文件实施之日起废止,因此项目实施单位印发的《中山市卫生健康局小榄分局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应根据国家出台的最新文件精神作出更新完善,以确保相关条款得到有效支撑,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扣1分。
		使用合规合理性	9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9	7.5	根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项目实施台账资料、资金支付凭证、资金申请审批表格、资金下达分配文件等佐证材料,未发现在使用项目资金过程中出现违背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各项费用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均能按照相关服务合同或购销合同约定的用途按计划支出,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真实、完整,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但未见财政、审计、监察等部门对项目资金支出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评分	核查分	评分意见
							况开展的监督方面材料，项目实施单位未能委托专业机构或具有资质的社会机构开展转移支付资金的监督检查工作，不利于及时发现和纠正有关问题，确保资金安全，扣除指标分值 1.5 分。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 $\times 100\%$ $\times$ 权重。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3	13	2023 年年初项目下达预算批复资金额度为 6556.9476 万元（其中中央直达资金 1741.298 万元、市级补助 1871.58 万元、镇级配套 2944.0696 万元），年中收到上级下达补助资金 537.91 万元（其中中央直达资金 326.86 万元、市级补助 211.05 万元），全年实际到位资金 7094.8576 万元，已 100% 支出或拨付至各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专项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预算调整情况	3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镇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 $\times 100\%$ 。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预算调整率 $\leq 10\%$ ，得满分，每高于 1 个百分点扣 0.1 分，扣完为止。	3	3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60 分）	产出效率（45 分）	孕产妇健康管理率	3	孕产妇健康管理率 $\geq 90\%$ ，完成得满分，否则每低 0.1% 扣 0.1 分，扣完为止。	3	3	
		0-6 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3	0-6 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geq 85\%$ ，完成得满分，否则每低 0.1% 扣 0.1 分，扣完为止。	3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评分	核查分	评分意见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3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geq 77\%$ ，完成得满分，否则每低0.1%扣0.1分，扣完为止。	3	3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3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geq 90\%$ ，完成得满分，否则每低0.1%扣0.1分，扣完为止。	3	1.5	根据中山市卫生健康局、中山市财政局联合印发的《关于2023年度中山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情况的通报》（中山卫健〔2024〕8号）文件显示，未见小榄镇2023年度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指标得分情况，但其中的“预防接种服务”二级指标分别下设“乙肝首针及时接种率 $\geq 90\%$ ”和“麻腮风疫苗首针及时接种率 $\geq 90\%$ ”2项疫苗接种率相关的二级指标，考核结果显示小榄镇乙肝首针及时接种率为91.41%、麻腮风疫苗首针及时接种率为85.34%，即麻腮风疫苗首针及时接种率低于目标值4.66%，将该2项接种率分别按满分1.5分进行计算，得出麻腮风疫苗首针及时接种率得0分，乙肝首针及时接种率得1.5分。因此，该项指标综合得1.5分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3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geq 70\%$ ，完成得满分，否则每低0.1%扣0.1分，扣完为止。	3	3	
		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3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geq 80\%$ ，完成得满分，否则每低0.1%扣0.1分，扣完为止。	3	3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3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geq 90\%$ ，完成得满分，否则每低0.1%扣0.1分，扣完为止。	3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评分	核查分	评分意见
		卫生监督巡查次数	3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每年巡查(访)12次完成率≥90%，完成得满分，否则每低0.1%扣0.1分，扣完为止。	3	3	
		0-6岁儿童眼保健操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3	0-6岁儿童眼保健操和视力检查覆盖率≥90%，完成得满分，否则每低0.1%扣0.1分，扣完为止。	3	3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3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80%，完成得满分，否则每低0.1%扣0.1分，扣完为止。	3	3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3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95%，完成得满分，否则每低0.1%扣0.1分，扣完为止。	3	3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3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62%，完成得满分，否则每低0.1%扣0.1分，扣完为止。	3	3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3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62%，完成得满分，否则每低0.1%扣0.1分，扣完为止。	3	3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3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62%，完成得满分，否则每低0.1%扣0.1分，扣完为止。	3	3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3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62%，完成得满分，否则每低0.1%扣0.1分，扣完为止。	3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评分	核查分	评分意见
	效益指标 (10分)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5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是否不断缩小，完成得满分，否则不得分，结合近两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标准落实情况作出判断。	5	5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5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是否不断提高，完成得满分，否则不得分，结合近两年小城镇在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考核评价结果作出判断。	5	5	
	公众满意度 (5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根据满意度调查结果计分，满意度结果≥85%得5分，低于或等于60%不得分，高于60%低于85%的按比例赋分。	5	5	根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关于2023年度中山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情况的通报》（中山卫健〔2024〕8号）文件可知，小榄镇在全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评中，获得的居民满意度结果为92.2%。
	小计		100		96.5	96	—
逆向指标	自评工作质量 (-10分)	扣分处理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10分。	0	0	
	负面影响 (-5分)	扣分处理	-5	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以及出现媒体严重负面报道。无此类现象不扣分，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评分	核查分	评分意见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预算单位应按照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0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执行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标投标,预算单位应按照规定,出现违反合规实施招标投标。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0	
	违法违纪行为 (-5分)	扣分处理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或者发生未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管理,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0	0	
合计			100	-----	96.5	96	—
评价等级		等级(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优		

